

附件 1

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河源技师学院（公章）

自评项目：未报到及退学学杂费

填报人姓名：彭斯亮

联系电话：07623800318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7 日

河源技师学院 2024 年末报到及退学学杂费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2024 年，未报到及退学学杂费是用于对未报到及退学学生做出及时退费处理。项目资金指标文号：河财预非税专户〔2024〕47 号。该项目支出的基本情况如下：一是资金安排情况，预算计划安排 40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 40 万元；二是资金使用情况，实际支出 4 万元，通过授权支付方式完成支付。三是绩效目标情况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。四是内控制度情况，我院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未报到及退学学杂费项目属于学院日常运营经费支出；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为良。其中，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9.20 分、绩效产出 21.97 分、绩效效益 40 分（其中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20 分），自评合计 71.17 分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绩效目标指标完成项目 4 个，未完成项目 3 个；未完成指标的项目占比 42.86%，绩效指标完成 80% 以上的项目占比 42.86%、完成 60% 以下的占比 57.14%；部分绩效目标没有完成的主要原因：预算资金 40 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 4 万元，按实际退学退费人数支出。因此，资金需求指标及项目资金支出率不达标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招生方式为教育系统统一招生，学生素质有了较大提高，学生退学率下降，因此，实际支出资金低于预算资金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(一) 问题：

1. 预算编制不够扎实，实际支出金额与预算金额发生偏差。

(二) 整改措施：

1. 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，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，细化量化、合理可行、相应匹配，以利于对工作的有效指导、过程的有效控制、结果的精确评价。

2. 严格按照项目计划进行，加强项目执行进度情况报告，及时进行项目成功总结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